

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简 报

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专刊（第3期）

太仓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办公室
太仓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

2014年10月23日

目 录

〔创建动态〕

我市细化分工密切配合 加快形成迎检工作合力
城厢镇召开迎接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工作动员会
市公安局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
市国税局召开全国文明城市迎检动员大会

〔创建动态〕

我市细化分工密切配合 加快形成迎检工作合力

10月20日下午，我市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测评迎检工作业务会议，各创建责任单位本周内对照实地考察指标任务，开展自查工作；下周，市文明办将组织有关责任单位组成联合督查组开展检查；11月上旬，市创建指挥部领导将带队分组现场督查指导工作。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长陈雪嵘出席会议。

会上，陈雪嵘要求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契机，高度重视和解决突出问题，细化分工，密切配合，勇于担当，加快形成测评迎检实地考察工作的有效机制和强大合力。

实地考察是历次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中变数最大、失分最多的项目，我市在公共设施、公共环境、公共秩序、公共服务方面存在的一些“老大难”问题，有些问题是上下衔接不到位、有些问题是制度建设没配套、有些问题是服务措施未落实。各部门将健全工作机构，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抓落实，把实地考察指标任务逐条逐项分解，落实到具体科室和人员，本周五前完成自查，并将自查情况反馈至市文明办。各部门将对一些难度大、交叉共管的突出问题，在分管市领导和牵头部门的统筹协调下，制定具体工作方案，细化分工，明确责任。

（市创建办）

城厢镇召开迎接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工作动员会

10月21日下午，城厢镇召开全镇迎接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工作动员会，贯彻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上的重要精神，动员全镇上下以饱满的热情、扎实的工作，严格贯彻市委、市政府的各项部署，确保圆满完成担负的创建任务。会上下发了《关于成立城厢镇迎接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》文件，细化工作方案，进一步明确分工和重点责任，力求在全镇形成上下各负其责、紧密配合、共同推进的工作局面。

镇党委书记王红星在会上强调，当前正处于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关键攻坚期，城厢镇要充分当好主力军，奋战主战场，切实担负起创建任务，为全市文明城市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。每一项任务都要明确责任领导、责任部门，真抓实干，形成创建合力，对存在的薄弱环节要下大力气、花真功夫，设定更高目标，创新工作方法，促进市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的整体提升，推动各种不文明顽疾尽快根除，并要大力宣传创建经验和成果，营造人人皆知、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，确保各项创建任务在城厢不延误、不丢分。

会上，还就相关部门的具体工作进行了部署安排。

（城厢镇）

市公安局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

10月22日上午,市公安局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。公安局全体局领导,机关各部门主要负责人,各大队主要负责人、教导员,各派出所所长、教导员,各交警中队中队长参加会议。会议由公安局政委沈明亮主持。

会上,副市长、公安局局长宋文元传达了10月19日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的会议精神,分析了今年全国文明城市测评的形势任务,并对公安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各项任务进行了部署。宋文元要求全市公安机关切实增强创建迎检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,强化组织领导,明确目标任务,深入开展治安秩序整顿、交通秩序整顿和纪律作风整顿,扎实推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各项工作。宋文元强调,各级公安机关要根据市创建指挥部的要求,对照任务清单,尽快制定出本部门本单位的工作方案,并抓紧抓好落实,对在创建工作中措施不实、工作不力、失分较多的单位,将严肃追究领导责任。

沈明亮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三点要求:一是做好宣传发动、营造良好氛围,切实调动广大民警参与创建工作的积极性,推动创建工作的深入开展。二是落实工作责任,加强自查整改,把握好工作节奏,有条不紊地推动创建工作向纵深发展。三是强化教育引导,严肃工作纪律,坚决防止队伍内部发生严重违法违纪问题,及时妥善处置各类影响我市创建工作的敏感信息。

公安局下属交警大队、治安大队、出入境管理大队、人口管理

大队和开发区派出所等 5 家单位分别在会上作了表态发言。

(公安局)

市国税局召开全国文明城市迎检动员大会

为进一步深化文明城市建设，迎接全国文明城市检查，市国税局于 10 月 20 日召开迎检动员大会。市局党组全体成员、各分局分管领导、科室负责人参加会议。会议由市局党组成员、纪检组长龚婷瑜主持。

会上，纪检组长龚婷瑜明确此次迎检工作的重要性，组织大家认真学习文件精神，逐条梳理《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责任分解表》。

市局党组书记、局长王洪斌传达了 10 月 19 日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的会议精神，分析了今年全国文明城市测评的形势任务，明确了国税局作为窗口行业，在规范窗口服务、加强诚信建设、切实转变工作作风等方面重点加强落实整顿，确保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各项工作有序推进。并对与会人员提出五点要求：

一是做好宣传发动工作，要求把文件精神通知到各科室、各基层分局，动员每一位税务干部、职工广泛参与创建工作，形成浓厚的创建氛围；二是加强组织领导，要求专门成立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迎检工作机构，明确市局一把手负总责，分管领导具体负责，配备专职工作人员，与市文明办保持联系沟通；三是明确职责，分解目标任务，要求根据市文明办下达给国税局的指标任务，进行逐项分解，把任务落实到各科室、各基层分局；四是做好台账工作，要求

相关人员根据测评项目和测评标准，收集、整理、完善相关台账资料，撰写相关指标的结论性意见，并及时上报市创建办；五是加强督查整改，要求人教科、纳服科相关人员组成检查小组，加强督查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落实整改。

（国税局）